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过程中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2017年5月15日召开的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于2017年6月7日召开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6月7日（星期三）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6月6日至2017年6月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6月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6月6日下午15:00至2017年6月7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

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17年5月31日

7、会议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石岐区海景路1号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8人，代表股份42,799,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8.879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42,797,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8.877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3人，代表股份1,5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24%。

2、中小投资者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共6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3,874,99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2363%，其中：

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投资者3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3,873,49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2338%；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投资者3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1,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24%。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广东诺均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42,798,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77%；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3,873,99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42%；反对1,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258%；

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通过。

2、《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42,798,3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77%；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2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873,998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742%；反对 1,0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25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该议案获得通过。

3、《关于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表决方式。本议案相关子议案的审议情况如下：

总表决情况：

- 3.01. 候选人：马礼斌，同意股份数：42,797,800 股，表决结果：当选；
- 3.02. 候选人：马瑜霖，同意股份数：42,797,800 股，表决结果：当选；
- 3.03. 候选人：黄霞，同意股份数：42,799,800 股，表决结果：当选；
- 3.04. 候选人：高琪，同意股份数：42,797,800 股，表决结果：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 3.01. 候选人：马礼斌，同意股份数：3,873,498 股，表决结果：当选；
- 3.02. 候选人：马瑜霖，同意股份数：3,873,498 股，表决结果：当选；
- 3.03. 候选人：黄霞，同意股份数：3,875,498 股，表决结果：当选；
- 3.04. 候选人：高琪，同意股份数：3,873,498 股，表决结果：当选。

4、《关于董事会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表决方式。本议案相关子议案的审议情况如下：

总表决情况：

- 4.01. 候选人：邹晓冬，同意股份数：42,799,300 股，表决结果：当选；
- 4.02. 候选人：刘振林，同意股份数：42,797,800 股，表决结果：当选；
- 4.03 候选人：刘剑华，同意股份数：42,797,800 股，表决结果：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 4.01. 候选人: 邹晓冬, 同意股份数:3,874,998 股, 表决结果: 当选;
- 4.02. 候选人: 刘振林, 同意股份数:3,873,498 股, 表决结果: 当选;
- 4.03. 候选人: 刘剑华, 同意股份数:3,873,498 股, 表决结果: 当选。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 1/2。

5、《关于监事会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本议案采取累积投票表决方式。本议案相关子议案的审议情况如下:

总表决情况:

- 5.01. 候选人: 孙晓阳, 同意股份数:42,798,800 股, 表决结果: 当选;
- 5.02. 候选人: 张小林, 同意股份数:42,797,800 股, 表决结果: 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 5.01. 候选人: 孙晓阳, 同意股份数:3,874,498 股, 表决结果: 当选;
- 5.02. 候选人: 张小林, 同意股份数:3,873,498 股, 表决结果: 当选。

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广东诺均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质、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2、广东诺均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8 日